

证券代码：872833

证券简称：鹰君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厦门鹰君生态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2 月 10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章绍南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此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为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综合考虑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质量、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公司拟续聘其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会通过的有关议案须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根据相关规定，决定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与董事签字确认的《厦门鹰君生态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厦门鹰君生态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0 日